

交通运输学院面向 2024 级研究生招生的暑期夏令营活动通知

为吸引更多优秀生源，扩大接收高水平大学的推荐免试研究生人数，进一步提升我院研究生教育的影响力，北京交通大学交通运输学院将继续举办面向 2024 级硕士研究生的“暑期夏令营”及“校内选拔”活动。

一、 活动安排

1. 时间：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2 日

2. 选拔条件

① 思想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② 有志于在我院控制科学与工程、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安全科学与工程、电子商务、交通运输（专业学位）、物流工程与管理（专业学位）、人工智能（专业学位）攻读硕士研究生（含直博）的应届本科推免生；

③ 本科专业应为交通运输类本科专业，例如交通运输、交通工程、物流工程等；或相关理学专业；或计算机、自动化、通信工程、土木工程等工学专业；

④ 同类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课程成绩排名前 40%（前 5 个学期），无不及格科目；大连交通大学、华东交通大学、兰州交通大学、石家庄铁道大学等特色生源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要求专业学习成绩排名前 10%（前 5 个学期），无不及格科目；

⑤ 参加国际、国内各类重大学科竞赛获全国二等奖以上奖励者（含二等奖），或已批准的第一专利发明人，或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 A 类论文者。奖项、论文或专利内容须与接收专业相同或相近，且成绩无不及格科目的考生，学校和专业排名可适当放宽。

3. 选拔流程

内容	时间	地点	注意事项
报名	6 月 15 日-25 日	北京交通大学硕士创新能力认定系统： https://gsadmission.bjtu.edu.cn/recommend/signin/	①系统中报名方式：本校考生选择“校内选拔”；外校考生选择“暑期夏令营”； ②请在系统中准确填写身份证号、手机号、电子邮箱等个人信息，避免因个人信息填写不准确延误通知及信息获取。 ③系统上传以下要求的材料电子版，本通知未要求但系统须上传的材料可用白纸图片代替。
确认复试	7 月 6 日前	北京交通大学硕士创新能力认定系统	报名截止后学院会在 6 月 30 日前对报名考生进行审核并系统发放复试通知；接到通知的考生须在 7 月 6 日登陆系统确认参加。逾

			期末确认的视为放弃选拔资格。
现场报到	7月20日	交通运输学院临时办公区 (西操场北侧白色小楼)临建104会议室。	现场报到地点待定，届时会公布在交通运输网站招生信息栏
班会	7月21日 19:00左右开始	待定	学院会以班级为单位组织考生进行班会等娱乐活动，时间地点届时以班主任通知为准。
科学问题讲座	7月21日 9:00-12:00	待定	讲座地点届时会公布在交通运输网站招生信息栏
导师见面会	7月21日 14:00-17:00	待定	导师见面会地点届时会公布在交通运输网站招生信息栏
综合能力面试	7月22日 8:30开始	待定	面试分组名单及地点届时会公布在交通运输网站招生信息栏

本时间安排仅为计划安排，具体以报名截止后通知为准。

4. 材料清单

- ① 有效居民身份证件；
- ② 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③ 教务处盖章的本科前三学年成绩单（如前三学年成绩单无法提供可先提供前五学期成绩单）；
- ④ 四级或六级成绩单；
- ⑤ 教务处盖章的前三学年学习成绩排名证明（如前三学年成绩排名未出可先提供前五学期成绩排名至证明）；
- ⑥ 能力证明材料（获奖证书、论文、专利证书...）的电子版图片。

上述申请材料可通过对原件进行扫描或拍照生成，上传电子版为 pdf 或 jpg 格式，每个附件大小不超过 1M。申请人必须保证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如果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学院将取消申请人选拔资格，并由申请人承担全部责任。

5. 综合能力面试考核方式

学院按照报考专业对考生进行分组考核，考核内容包括考生的创新能力、英语口语、听力等。面试总分 100 分，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其中包括不超过 8 分钟的个人展示环节（中文），个人展示环节考生可自行准备 PPT。

6. 报考说明及志愿确认

获得我院暑期夏令营优秀营员资格的考生在推免确认时不可更改招生专业，如需更改招生专业，则视为放弃优秀营员资格，且须在 9 月中旬重新参加我院推免预选拔复试；我院优

秀营员资格统一为推免硕士生资格，如在推免确认时有意愿攻读直博，可届时根据学院网站招生信息栏公布的推免生复试工作方案要求填报志愿，学院将根据直博生指标情况择优录取。

获得我院暑期夏令营优秀营员的考生，如获得所在学校的保研资格且有意愿攻读我院硕士研究生的，须在 9 月 15 日左右关注交通运输学院官网 (<http://trans.bjtu.edu.cn/cms/>) 招生信息栏查看推免生复试工作方案及其附件通知，并按照要求完成相应流程；未按照推免生复试工作方案及其附件通知要求完成的，视为放弃优秀营员资格。

7. 其他说明

① 学院不统一安排住宿，但为每位外校考生提供 200 元住宿补贴；外校考生于 7 月 22 日 19:00 前凭借住宿费发票在班主任处领取住宿补贴；发票抬头“北京交通大学”，税号“1210000040088209X1”，发票内容服务名称须为“住宿费”或相关内容，开票日期及住宿时间须为 2023 年 7 月 19 日-22 日期间的任意 1 日或多日，发票金额大于等于 200 元（可多张累加）。

② 学院为每位外校考生提供校园临时一卡通（可进出校园并在校内食堂商超消费），内含 100 元餐费补助；夏令营结束后，考生须在领取住宿补贴同时退还一卡通。

二、激励政策

1. 学校依据考核成绩确定创新能力认定资格名单。获得创新能力认定资格的学生享受如下政策支持：取得所在学校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者，经政审、体检合格，予以录取。

2. 未获得创新能力认定资格的考生，如获得所在学校的推免资格，可于 9 月中旬再次参加我院组织的推免生复试，经复试合格，仍可录取。

三、其他事宜

交通运输学院保留对暑期夏令营活动的解释权，学院简介及学科介绍等更多相关信息请查阅运输学院网页 <http://trans.bjtu.edu.cn/cms/>。

咨询邮箱：ysyjs@bjtu.edu.cn

咨询电话：010-51688778

交通运输学院

2023 年 6 月 15 日